

上海宏图尚威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(一) 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16 年 12 月 28 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二楼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4.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5.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吴将伟先生
6. 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

(二) 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（包括股东授权委托代表）共 11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 34,805,000 股，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81.96%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(一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预计 2017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

公司对于 2017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预计为：为补充流动资金，公司拟由实际控制人吴将伟和吴将平先生，黄金桂女士、赵群女士、吴立波先生、太仓东立纸业有限公司为公司银行借款授信无偿提供连带责任担保，预计银行借款授信担保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5500 万元。为支持公司业务发展，实际控制人吴将伟和吴将平先生预计为公司提供借款 1800 万元，其中 1000 万以内的借款允许公司按照银行同期利率上浮不超过 20% 支付利息，其余借款公司无需支付利息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7,775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吴将伟、吴将平先生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，石俊涛先生为吴将伟和吴将平先生的外甥，吴宇先生为吴将伟先生的儿子，吴将平先生的侄子。吴将伟、吴将平、石俊涛、吴宇作为关联股东回避表决本议案，其共计所持有的 27,030,000 股不计入该议案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上海宏图尚威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》

上海宏图尚威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公告编号：2016-004

董事会

2016年12月28日